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0-006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证券事务代表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接到通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分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增持时间	增持数 (股)	增持价格 (元/股)	增持 金额(元)	增持前 数量 (股)	增持后数 量(股)	增持后占公 司总股本比 例(%)	增持 方式	资金 来源
1	田永忠	董事长	2020年 2月6日	30,000.00	10.680	320,400.00	0	30,000.00	0.0018	集中 竞价	自有 资金
2	王冲	副董事长/副 总经理(主持行政 工作)	2020年 2月7日	30,000.00	10.590	317,700.00	0	30,000.00	0.0018		
3	黄云静	董事/财务总监	2020年 2月7日	20,000.00	10.605	212,100.00	0	20,000.00	0.0012		
4	罗刚	监事	2020年 2月7日	10,000.00	10.600	106,000.00	0	10,000.00	0.0006		
5	韩锦根	董事会秘书	2020年 2月6日	10,000.00	10.630	106,300.00	0	10,000.00	0.0006		
6	孙萍	证券事务代表	2020年 2月7日	6,000.00	10.550	63,300.00	0	6,000.00	0.0004		
合计				106,000.00	--	1,125,800.00	0	106,000.00	0.0062	--	--

注：上述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增持的目的

本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增持公司股票，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三）本次增持的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四）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